

項

答對者每題給 3 分；答對每一選項者，各獲得 1/5 題分；答錯每一選項者，各倒扣 1/5 題分；完全不答者以零分計。

4. 本試題共 6 頁。

一、單一選擇題：(每題 2 分，共 40 分)

依據《警察人員人事條例》第 29 條第 2 項規定：「警察人員其他違法情節重大，有具體事實者，得予以停職。」其停職人員係由下列何機關核定？

- (A) 由遴任機關核定 (B) 由遴任機關授權之機關核定
(C) 由遴任機關授權之學校核定 (D) 由主管機關核定

依據《沒入物品處分規則》規定，原處分之警察機關如欲將沒入物品留作公用者，應估定價額，報請下列何機關核定後價購？

- (A) 內政部 (B) 原裁定之法院簡易庭
(C) 上級警察機關 (D) 原處分之警察機關首長

依據《社會秩序維護法》規定沒入之物品，原則上係由原處分或原移送之警察機關於下列何時處分？

- (A) 案件查獲後 (B) 移送法院簡易庭後
(C) 裁處確定後 (D) 上級警察機關認有必要時

- (B) 一行為而發生二以上之結果者，得加重其處罰
(C) 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行為之情節可憫恕者，得減輕或免除其處罰
(D) 拘留或罰鍰之加重或減輕，得加至或減至本罰之二分之一

7. 下列何者非依《警械使用條例》授權由內政部訂定之規範？

- (A) 警察人員使用警械致人傷亡財產損失醫療費慰撫金補償金喪葬費支給標準
(B) 駐衛警察使用警械管理辦法
(C) 警察人員使用槍械規範
(D) 警械許可定製售賣持有管理辦法

8. 依據《警械使用條例》規定，警察人員違法使用警械致人受有傷亡，各該級政府在支付相關賠償費用後，何種情形下得向行為之警察人員求償？

- (A) 警察人員使用警械係出於故意時 (B) 警察人員使用警械係出於故意或重大過失時
(C) 警察人員使用警械係出於重大過失時 (D) 警察人員使用警械係出於過失時

(193) 題型: 本題配分: 分

對於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之沒入物品處理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 警察機關對於沒入物品，應每一個月處分一次
B 沒入物品為拍賣，如為貴重物品價格不易確定者，依市價定之
C 沒入物品拍賣者，應預定拍賣日期公告之
D 沒入物品無利用價值者，得廢棄或銷燬之
E 沒入物品留作公用者，應估定價額，報請上級警察機關核定後價購

(25) 題型: 本題配分: 分

下列何者係依《警械使用條例》授權而訂定之？

- A 警察役役男使用警械管理辦法
B 警察人員使用槍械規範
C 駐衛警察使用警械管理辦法
D 警察人員使用防護型應動裝備注意要點

(189) 題型: 本題配分: 分

依「**社會秩序維護法**」規定，公司、有限合夥或商業之負責人、代表人、受雇人或其他從業人員，因執行業務而犯「下列何者之罪」，經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刑者，得處該公司、有限合夥或商業勒令歇業？

- A 犯組織犯罪防制條例之罪
- B 犯人口販運防制法之罪
- C 犯刑法妨害秘密罪
- D 犯通訊保障及監察法之罪
- E 犯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之罪

(98) 題型: 本題配分: 分

下列有關「各級警察機關學校**武器彈藥**統籌調配辦法」之敘述，何者錯誤？

- A 警用**武器彈藥**之保養及修理，由使用機關自行編列預算辦理
- B 警察機關勤務及訓練耗用之彈藥，應每月繕造清冊，報請警政署核處
- C 中央警察大學、臺灣警察專科學校**武器彈藥**，由警政署統籌調配
- D 各級警察機關應按月將警用**武器彈藥**使用狀況列表，報請警政署備查

9. 某丁散佈謠言，已影響公共之安寧。依據《社會秩序維護法》規定，有何處罰規定？
 (A) 並處處罰明文 (B) 應送由法院裁處 (C) 其法定罰處罰緩 (D) 由警察機關裁處
10. 依據《社會秩序維護法》規定，公司、有限合夥或商業之負責人等，因執行業務而犯之罪，經判決有期徒刑以上之刑，得處該公司、有限合夥或商業勒令歇業。所犯之罪，**不包括**下列何者？
 (A) 《通訊保障及監察法》 (B) 《人口販運防制法》
 (C) 《組織犯罪防制條例》 (D) 《刑法》妨害風化罪
11. 依據《社會秩序維護法》處以勒令歇業之裁罰，依執行告示，要求業者遵守。所轄建管機關應配合下列何項作為？
 (A) 廢止其商業登記 (B) 註銷其商業登記 (C) 撤銷其商業登記 (D) 收回其商業登記
12. 某乙無正當理由攜帶具有殺傷力之器械，此屬下列何種違序行為？
 (A) 妨害公務 (B) 妨害風俗 (C) 妨害安寧秩序 (D) 妨害安全
13. 有關警用武器彈藥之配發，各級警察機關應視員額增減情形，依據配賦基準，繕造清冊，報下列何者核配？
 (A) 內政部 (B) 內政部警政署 (C) 行政院 (D) 刑事警察局
14. 甲某日在公共場所持有一支辣椒劑防身噴霧器，未申請許可，被警查獲。請問其法律責任為何？
 (A) 違反《警械使用條例》 (B) 其非管制物品，民眾可合法持有
 (C) 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 (D) 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15. 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得單獨宣告沒入之情況，**不包括**下列何者？
 (A) 查禁物 (B) 行為人逃逸 (C) 免除其他處罰 (D) 無故攜帶危險物品
16. 下列何者**非**《警察職權行使法》所稱之「治安顧慮人口」？
 (A) 曾犯殺人罪經執行完畢者 (B) 曾犯竊盜罪經執行完畢者
 (C) 曾犯妨害風化罪經執行完畢者 (D) 曾犯通訊保障及監察法之罪經執行完畢者

- (A)違反《警械使用條例》 (B)其非管制物品，民不可合法持有
(C)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 (D)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15.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得單獨宣告沒入之情況，**不包括**下列何者？
(A)查禁物 (B)行為人逃逸 (C)免除其他處罰 (D)無故攜帶危險物品

16.下列何者**非**《警察職權行使法》所稱之「治安顧慮人口」？
(A)曾犯殺人罪經執行完畢者 (B)曾犯竊盜罪經執行完畢者
(C)曾犯詐欺罪經執行完畢者 (D)曾犯湮滅證據罪經執行完畢者

17.依據《警察職權行使法》第 21 條規定：「警察對軍器、凶器或其他危險物品，為預防危害之必要，得扣留之。」所稱「扣留」，其法律性質為何？
(A)直接強制 (B)即時強制 (C)間接強制 (D)沒入

- (A)查禁物 (B)行為人逃逸 (C)免除其他處罰 (D)無故攜帶危險物品

16.下列何者**非**《警察職權行使法》所稱之「治安顧慮人口」？
(A)曾犯殺人罪經執行完畢者 (B)曾犯竊盜罪經執行完畢者
(C)曾犯詐欺罪經執行完畢者 (D)曾犯湮滅證據罪經執行完畢者

17.依據《警察職權行使法》第 21 條規定：「警察對軍器、凶器或其他危險物品，為預防危害之必要，得扣留之。」所稱「扣留」，其法律性質為何？
(A)直接強制 (B)即時強制 (C)間接強制 (D)沒入

警察法規

(141) 題型: 本題配分: 分

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得**單獨宣告沒入**之物，包括下列何者？

- A 危險物
B 免除其他處罰者
C 查禁物
D 共有物

(20) 題型: 本題配分: 分

依警察職權行使法及**治安顧慮人口查訪辦法**規定，警察為維護社會治安，並防制下列**哪些治安顧慮人口**再犯，得定期對其實施查訪，下列何者**不屬**之？

- A 曾犯刑法第三百二十八條之強盜罪者
B 曾犯刑法第二百七十三條之殺人罪者
C 曾犯刑法第三百二十條之竊盜罪者
D 曾犯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所定製造、運輸、販賣、持有槍砲彈藥之罪者

- (A)冒犯殺人罪經執行完畢者
(B)冒犯竊盜罪經執行完畢者
(C)曾犯詐欺罪經執行完畢者
(D)曾犯湮滅證據罪經執行完畢者

17.依據《警察職權行使法》第21條規定：「警察對軍器、凶器或其他危險物品，為預防危害之必要，得扣留之。」所稱「扣留」，其法律性質為何？

- (A)直接強制 (B)即時強制 (C)間接強制 (D)沒入

警察法規

依《警察職權行使法》之規定，下列何者屬於即時強制專章之規定內涵？

- A 得為管束之情形
B 使用警铐或戒具之情形
C 沒入危險物品
D 進入住宅救護
E 拍賣扣留物

(E)警佐職務由內政部遴任或交由縣（市）政府遴任

22.關於執行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之處罰，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由原處分或原移送之警察機關執行之
(B)執行中或執行後，發覺有應合併執行之處罰而未合併者，應由執行之警察機關更定其應執行之處罰，並就未執行部分執行之
(C)經簡易庭或普通庭裁定確定或終結之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應執行者，亦由原處分或原移送之警察機關執行之
(D)不得囑託其他警察機關代為執行
(E)得囑託其他警察機關代為執行，但受託之警察機關無須將執行情形回復囑託機關

23.張三無正當理由攜帶具有殺傷力之美工刀一把被警查獲，依據《社會秩序維護法》規定，可處3日以下拘留或新臺幣3萬元以下罰鍰。關於本件處罰，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本件處罰應由法院簡易庭裁定
(B)本件處罰應由警察機關為之

有關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執行之敘述，下列何者有誤？

- A 執行前之數確定裁處，由繫屬在先之警察機關製作合併執行書定其應執行之處罰，交付被處罰人，並執行之。
B 簡易庭受理違反本法案件，將裁定確定應執行者，通知原處分或原移送之警察機關執行之。
C 裁定拘留確定之案件，警察機關應於確定後即以執行到場通知單，通知被處罰人到場執行。
D 執行中發覺有應合併執行之處罰而未合併者，應更定其應執行之處罰，並就未執行部分執行

25. 依據《警械許可定製售賣持有管理辦法》規定，廠商得申請許可定製、售賣、持有下列何種警械？

- (A) 警棍 (B) 警鎗
(C) 電氣警棍 (D) 電擊器
(E) 防暴網



警察法規

26. 下列警察相關法規範，何者之法律性質為法規命令？

- (A) 警察遴選第三人蒐集資料辦法 (B) 駐衛警察使用警械管理辦法

21. 有關警察職務遴選權限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 警監職務由內政部遴選 (B) 警監職務由行政院遴選
(C) 警監職務由內政部報請行政院遴選 (D) 警正職務由內政部遴選或交由直轄市政府遴選
(E) 警佐職務由內政部遴選或交由縣（市）政府遴選



22. 關於執行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之處罰，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由原處分或原移送之警察機關執行之
(B) 執行中或執行後，發覺有應合併執行之處罰而未合併者，應由執行之警察機關更定其應執行之處罰，並就未執行部分執行之
(C) 經簡易庭或普通庭裁定確定或終結之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案件，應執行者，亦由原處分或原移送之警察機關執行之
(D) 不得囑託其他警察機關代為執行
(E) 得囑託其他警察機關代為執行，但受託之警察機關無須將執行情形回復囑託機關

23. 張三無正當理由攜帶具有殺傷力之美工刀一把被警查獲，依據《社會秩序維護法》規定，可處3日以下拘留或新臺幣3萬元以下罰鍰。關於本件處罰，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本件處罰應由法院簡易庭裁定

(173) 題型: 本題配分: 分

依《警械許可定製售賣持有管理辦法》規定下列何者為得申請許可定製、售賣之警械？

- A 警鎗
B 電氣警棍
C 警槍
D 瓦斯噴霧器
E 防暴網

(120) 題型: 本題配分: 分

依《警察職權行使法》之規定，下列對於遴選第三人蒐集資料之敘述，何者正確？

- A 第三人，係指非警察人員而經警察遴選，志願與警察合作之人
B 經遴選為第三人者，得支給實際需要工作費用
C 不給予經遴選為第三人者任何名義及證明文件
D 警察遴選第三人蒐集資料辦法，由內政部定之
E 警察遴選第三人蒐集資料之期間，原則上1次報准不得逾2年

37. 《社會秩序維護法》第 77 條後段規定：「…其情節重大或再次違反者，處或併處停止營業或勒令歇業。」所稱「情節重大」，應審酌下列哪些事項予以認定？

- (A) 手段與實施之程度 (B) 被害之人數與受害之程度
(C) 違反義務之程度 (D) 行為所生危險或損害之程度
(E) 行為破壞社會秩序之程度

38. 現場警察有無使用槍械之必要性，應考量下列哪些因素？

- (A) 犯人是否攜帶兇器 (B) 犯人有無抵抗及抵抗之程度
(C) 警察是否具有優勢警力 (D) 警察所受危險之急迫程度
(E) 用槍當時之客觀條件，例如現場是否人潮眾多

39. 警察查證人民身分，遇有必要將該人民帶往勤務處所。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帶往時非遇抗拒，不得使用強制力 (B) 其時間自攔停起，不得逾 3 小時
(C) 不需通知其指定之律師 (D) 應即向該管警察勤務指揮中心報告
(E) 應即向該管長官報告

- (A) 犯人是否攜帶兇器 (B) 犯人有無抵抗及抵抗之程度
(C) 警察是否具有優勢警力 (D) 警察所受危險之急迫程度
(E) 用槍當時之客觀條件，例如現場是否人潮眾多

39. 警察查證人民身分，遇有必要將該人民帶往勤務處所。下列敘述何者正確？

- (A) 帶往時非遇抗拒，不得使用強制力 (B) 其時間自攔停起，不得逾 3 小時
(C) 不需通知其指定之律師 (D) 應即向該管警察勤務指揮中心報告
(E) 應即向該管長官報告

警察法規5

(188) 題型：本題配分：分

「社會秩序維護法」所稱情節重大，依規定應審酌的事項，包括下列何者？

- A 行為破壞社會秩序之程度
B 被害人是否提出告訴
C 手段與實施之程度
D 違反義務之程度
E 行為是否具有一般非難性

(170) 題型：本題配分：分

警察於查證人民身分時，客觀上顯然無法查證時，警察得將該人民帶往勤務處所查證。程序上應遵守事項，包括下列何者？

- A 帶往時非遇抗拒不得使用強制力
B 其時間自攔停起，不得逾 3 小時
C 應向警察分局長報告
D 應即向該管警察勤務指揮中心報告
E 對未帶證件者，即帶往勤務處所

40. 有關《社會秩序維護法》規定之敘述，下列何者正確？

- (A) 教唆他人實施違反《社會秩序維護法》之行為者，依其所教唆之行為處罰
- (B) 因不可抗力之行為，不罰
- (C) 因避免自己或他人之緊急危難，而出於不得已之行為，不罰
- (D) 對於現在不法之侵害，而出於防衛自己或他人權利之行為，減輕處罰
- (E) 依法令之行為，不罰

(93) 題型: 本題配分: 7分

有關「**社會秩序維護法**」責任之敘述，下列何者錯誤？

- A ○ 依法令之行為，不罰
- B ○ 因不可抗力之行為，不罰
- C ○ 因避免自己或他人之危難，而出於不得已之行為，不罰
- D ○ 對於現在不法之侵害，而出於防衛自己或他人權利之行為，不罰